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許惠玲

電話：3322101#7420

電子信箱：sh152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30025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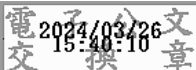
附件：

主旨：有關貴校函報「桃園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審查暨審查人員增能研習」經費概算第2次變更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2年8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13505號函、本局112年8月30日桃教中字第1120083784號函、113年1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30005442號函、本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併復貴校113年3月19日同小總字第1130001930號函。
- 二、本案前以113年1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30005442號函辦理實施計畫及經費概算第1次變更在案，現本局同意貴校於經費概算總額不變之原則下辦理經費概算第2次變更，請確依變更後經費概算執行，餘仍請依原核定函辦理。

正本：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

副本：  2024/03/26 15:48:16 電子文  
交 換 章

總務處 113/03/26 16:57



1130002256

無附件